

國立屏東大學學生保留入學申請書(僅供進修學制用)

保留入學字號：()屏大保留字第 號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號		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
系所級	☐ 進修學士班(☐ 夜間 ☐ 產學專班 ☐ 軍營專班) ☐ 碩士在職專班(☐ 夜間 ☐ 假日 ☐ 暑期 ☐ 軍營專班)			身分別	☐ 公費生 ☐ 自費生	
	系所 年級				☐ 原民生 ☐ 一般生	
申請人 簽名 (章)			連絡電話	住宅：		
				手機：		
通訊 地址	☐ ☐ ☐					
應 檢 附 證 明 文 件	☐ 公立醫院或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院開立之重大傷病診斷證明書（註明須長期住院休養一個月以上無法按時入學），保留入學資格以一年為限。					
	☐ 兵役資料（因兵役徵集而無法按時入學者）。					
	☐ 懷孕、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證明（因懷孕分娩或撫育三歲以下子女而無法按時入學者）。					
	☐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證明（因青年就業領航計畫而無法按時入學者）。年限：____ / ____ - ____ / ____					
上列資料由申請人詳實填具經相關單位審驗證明文件無誤，送職涯發展暨教育廣處進修教學組陳核。 <本表單請學生親送各單位，若委託辦理者須附委託書及雙方證件正本>						
核定	承辦人	進修教學組組長	系所主管	院 長	處 長	校 長
應於 學年度 第 學期辦理復學。						

※證明文件審核未通過者，概不受理申請保留入學。

☐通報國際事務處 ☐學籍更改 ☐數位學生證製作

2023-02-01 修訂